



# 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5 年學術比賽



## 2015 年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學術比賽

### 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



# 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5 年學術比賽



## 目 錄

---

---

1. 重要日期一覽表 Page 3
  2. 學術比賽年齡分組表 Page 4
  3. 學術比賽項目表 Page 5
  4. 報名須知 Page 6
  5. 國、粵語演講題目 Page 7
  6. 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 Page 8 ~ 15
- 
-



## 重要日期一覽表

- 
- |            |     |  |
|------------|-----|--|
| 11/26/2014 | 星期三 | 學術比賽邀請函及相關文件 ■ E-mail寄出  |
| 02/08/2015 | 星期六 | 學術比賽報名截止 ■ E-mail收件日期為憑  |
| 02/08/2015 | 星期六 | 評審人員報名截止 ■ E-mail收件日期為憑  |
| 03/01/2015 | 星期日 | 賽前評審會議<br>演講及朗讀評審請務必親自出席評審會議<br>2:00 PM ~ 4:30 PM<br>Sierramont Middle School<br>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 |
| 03/09/2015 | 星期一 | 更換參賽學生姓名截止 ■ E-mail收件日期為憑  |
| 03/16/2015 | 星期一 | 學術比賽評審細則修改通知<br>■ E-mail寄出給各校校長及學術比賽負責人  |
| 03/16/2015 | 星期一 | 學術比賽賽前通知<br>■ E-mail寄出給各校校長及學術比賽負責人  |
| 03/29/2015 | 星期日 | 學術比賽及頒獎典禮<br>1:30 PM ~ 5:30 PM<br>Sierramont Middle School<br>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                    |
-



## 學術比賽年齡分組表

組別及年齡定義：年齡分組以 12 月 31 日為基準

組別	年 齡	出生年月日	出生年
A	13 歲(含)以上	2001/12/31 及以前	< 2002
B	10 歲(含)–13 歲	2002/01/01 — 2004/12/31	02, 03, 04
C	7 歲(含)–10 歲	2005/01/01 — 2007/12/31	05, 06, 07
D	7 歲(不含)以下	2008/01/01 及以後	> 2007
CD	10 歲(不含)以下	2005/01/01 及以後	> 2004

## 學術比賽項目表

項目	代號	分組	注意事項
1 國語組演講	MS	A, B, C, D	題目請參閱本規章第六頁
2 粵語組演講	CS	A, B, C, D	① 題目請參閱本規章第六頁 ② 各校每組可派三名代表
3 國語即席演講	MI	A, B	各校每組可派兩名代表
4 國語組朗讀	RT	A, B, C, D	請參閱朗讀文稿 PDF 檔案
5 粵語組朗讀	CT	A, B, C, D	① 請參閱朗讀文稿 PDF 檔案 ② 各校每組可派三名代表
6 鉛筆書法	PW	A, B, C, D	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7 毛筆書法	CL	A, B, CD	請自行準備紙張及文具
8 西畫	WD	A, B, C, D	自行準備畫具
9 國畫	CW	A, B, CD	自行準備紙張及畫具
10 作文	ES	A, B, CD	① 各校每組可派兩名代表 ② CD 組看圖作文 ③ 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11 注音符號拼音	SP	B, C, D	① 採取由老師錄音唸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 ② 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12 漢語拼音	HP	A, B, CD	① 採取由老師錄音唸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 ② 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13 國語部首查字典	DC	A, B, C	請自備「新編國語日報辭典」
14 閱讀測驗	RC	A, B, C, D	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15 雙語翻譯	TL	A, B	① 各校每組可派兩名代表 ② 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16 中文打字 請注意：比賽須知、格式及評審細則均有修改，請務必詳讀，並參考試題範例	TP	A, B	① 各校每組可派兩名代表 ② 正簡體作答均可 ③ 不可正、簡體混合作答 ④ 請自行準備筆記電腦 ⑤ 請於賽前充足電源 ⑥ 比賽現場無網路可供使用



## 報名須知

- 一、**比賽時間**：2015年3月29日(星期日)下午1:30 PM開始
- 二、**比賽地點**：Sierramont Middle School, 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  
<http://bcs-usa.org/Campus/Sierramont.html>
- 三、**報名截止日期**：2015年2月8日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四、**報名費用**：會員學校統一報名，統一繳費，每位參賽學生美金40元。
- 五、**報名資格及注意事項**：
  - ①報名僅限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會員學校在學之學生，由各校統籌報名。報名後，退出比賽者不予退費。
  - ②如有遞補替換，請於**3月9日前**E-mail通知主辦單位學校([bcs.ac.team@gmail.com](mailto:bcs.ac.team@gmail.com))。遞補替換視同重新報名，應重新繳交報名費，每人美金40元。
  - ③曾經獲得2014年本學術比賽比賽第一名者，不得報名同一項組別，但可越組參加高年齡的組別或其他項目。2013年或之前贏得第一名者，則不在此限。
  - ④每名學生只限參加一項比賽。
- 六、**報名手續**：報名方式以電子版報名為主。  
請承辦人填妥貴校專用報名表後，將報名表E-mail至[bcs.ac.team@gmail.com](mailto:bcs.ac.team@gmail.com)  
報名費請寄至：**2015 ANCCS Academic Contest**  
Berryessa Chinese School  
P.O. Box 32988, San Jose, CA 95152  
支票抬頭請寫：Berryessa Chinese School (BCS)
- 七、**報名人數**：粵語比賽項目每組每校可選派三名比賽代表；**雙語翻譯、中文打字、作文、國語即席演講每組每校可選派兩名比賽代表**；其餘各組項，每校限一人參加。
- 八、**聯絡事宜**：所有重要事項與賽前通知一律以E-mail通知各校校長與學術比賽負責人。
- 九、**錄取名額**：每項每組錄取前三名，頒發獎狀、獎盃。
- 十、**評審人員**：
  - ①每校務必以報名學生總人數**六比一**的原則，推薦有專長的老師擔任評審。
  - ②請於**2015年2月7日以前完成評審老師線上報名手續**。
  - ③每項每校以一名為限(粵語組每項每校以兩名評審老師為限)。
  - ④評審老師不得參與評審其子女參加的競賽項目。
  - ⑤演講及朗讀評審請務必親自出席評審會議。
  - ⑥如所提供評審人數不足，視同該校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- 十一、**賽前評審會議**  
**時間**：2015年3月1日(週日)下午2:00 PM-4:30PM  
**地點**：Sierramont Middle School  
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  
<http://bcs-usa.org/Campus/Sierramont.html>
- 十二、**比賽項目及分組**：請參照本規章第四、五頁
- 十三、**比賽試題**：由主辦單位統一命題。



# 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5 年學術比賽



除國語組演講、粵語組演講、國語組朗讀、粵語組朗讀、毛筆書法、及國畫比賽外，其餘組項考題均在試場內宣佈。

## 國、粵語演講比賽題目

---

---

A 組：如何面對壓力

B 組：遇到霸凌，怎麼辦？

C 組：比賽前後

D 組：媽媽生氣了，怎麼辦？

(或是 爸爸、爺爺、奶奶、老師、好朋友…)

---

---



## 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

### (一) 比賽通則

- 1) 參賽學生必須於比賽前十分鐘準時進入考場並聽取說明，比賽開始後到達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准入場比賽。
- 2) 比賽中嚴禁使用各類電子產品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3) 參賽學生與家長須遵守秩序，維護榮譽，聽從監考人員指示，尊重大會評審決定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- 4) 書寫姓名或作記號之作品或試卷(國畫及毛筆書法項目除外)，均予以作廢。
- 5) **特別注意事項：**
  - ① 國語即席演講、作文、中文打字項目各校可推派兩位優勝學生參賽，漢語拼音比賽新增 CD 組組別。
  - ② 中文打字需要簡體試題者，請務必於報名時註明，逾時不再接受更正。
  - ③ 曾於 2014 年獲得本學術比賽比賽第一名者，不得報名同一項組別，但可越組參加高年齡組別或其他項目，2013 年或之前獲得第一名者則不在此限。
- 6) 各項比賽(包括國粵語演講、朗讀)進行中，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7) 參加演講、朗讀比賽學生請勿自報姓名或校名。比賽期間嚴禁出入會場。
- 8) 比賽進行時，除主辦單位以外，不可拍照、錄影及錄音。
- 9) 各組比賽完畢，所有非評審人員請立即離開教室。由各項召集人負責，立即展開評審工作，並儘速取得評審結果。
- 10) 評審完畢，當即時公佈各組前三名之名單，並舉行頒獎典禮。主辦單位將邀請各會員學校校長頒獎，歡迎各校老師、家長與學生觀禮。

### (二) 評審通則

- 1) 無標準答案的項目：鉛筆書法、毛筆書法、西畫、國畫、作文、朗讀、雙語翻譯、演講。評審規則如下：
  - a) 評審人員依各項細則規定，排列所有名次，最佳為 1，其次為 2，依次類推排到 9，9 以後全以 10 計算。每一名次限一人，不得數人同列。
  - b) 各組全體評審名次總計，數字最低者為第一名，次低者為第二名，依次選出前三名。如評審人數超過五位，每位學生最高及最低名次各去除一位後，再總計。
  - c) 若有名次總數相同者，則視評審選為第一多數者為優勝，如仍不分上下，則視選為第二的評審人數為準，依次類推。



- 2) 有標準答案的項目：注音符號拼音、漢語拼音、部首查字典、閱讀測驗、中文打字。
  - a) 按實得分數高低選出前三名。每一名次限一人，不得數人同列。
  - b) 遇有同分，根據各項比賽之評審細則規定，由該項全體評審人員作成決議。
- 3) 再審規則：如依以上辦法，仍無法區分名次，則應再審，但以一次為限。如再審結果有爭執，則由該項全體評審投票決定。同時，該項目召集人得參與投票。
- 4) 評審結果只向承辦比賽單位負責。

## (三) 評審人員須知

- 1) 比賽當日(2015年3月29日)請各位評審依照通知時間，準時至評審報到處報到。
- 2) 報到後，請細讀評審通則及評審項目細則，並在各項目評審報到名單上簽名，表示同意遵守評審規則。
- 3) 評審過程中請勿發表個人意見，或意圖影響其他評審評分。
- 4) 如有再審需要，召集人可視情況，請全體評審討論後再表決。
- 5) 評審結束後，請在評分表上簽名，交給該項目召集人。
- 6) 請掌握評審時間，務必於下午 5:00PM 以前結束評審。
- 7) 敬請出席 2015 年 3 月 1 日(星期日)下午 2:00PM 舉行的評審會議。評審們於會議中所提意見將作為參考，是否立即採用於此次學術比賽，則由主辦單位考量後再決定。

## 三月廿九日(比賽日)評審老師報到時間 (如有更改將另行通知)

	評審項目	報到時間		評審項目	報到時間
1	國語演講	12:00PM	9	鉛筆書法	01:30PM
2	粵語演講	12:00PM	10	注音拼音	01:00PM
3	國語即席演講	12:00PM	11	漢語拼音	01:00PM
4	國語朗讀	12:00PM	12	國語部首查字典	01:30PM
5	粵語朗讀	12:00PM	13	閱讀測驗	01:30PM
6	毛筆書法	02:00PM	14	雙語翻譯	01:30PM
7	國畫	02:00PM	15	作文	02:00PM
8	西畫	01:30PM	16	中文打字	02:00PM



## (四) 各項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

### 1, 2, 3 國語演講、粵語演講、國語即席演講

- 1) 國語、粵語演講：使用同組演講題目，請參閱本規章第七頁。  
國語即席演講：演講題目當場抽題決定。參賽學生有三十分鐘時間自行準備，不可有旁人幫忙。
- 2) 出場次序於現場抽籤決定。
- 3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4) 評分標準：①內容(30%) ②發音(25%) ③聲調(20%) ④儀態(25%)。
- 5) 演講時間：以兩分半至三分鐘為準。少於兩分鐘扣總分五分；在兩分一秒至兩分二十九秒之間，或在三分一秒至三分二十九秒之間扣總分三分；超過三分三十秒，扣總分五分並立即叫停。

### 4, 5 國語朗讀、粵語朗讀

- 1) 學生選擇大會提供之讀稿朗讀，包括一篇指定必讀稿與一篇自選讀稿(三選一)。
- 2) 朗讀文稿已公佈於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及博愛官方網站，包含正、簡體注音拼音及漢語拼音共四種版本，請依需要自行選用。
- 3) 出場次序於比賽現場報到時抽籤決定。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評分標準：以表達能力為準。  
非文字表達項目佔 40%，包括服裝、儀容、眼神、姿態；  
文字表達項目佔 60%，包括語音、語調、音色、音量、斷句、分段等。
- 6) 以「美讀」作為綜合評分準則，希望朗讀者充分表現出文稿的整體情感訴求，達到「誠於中，形於外」的效果。
- 7) 參賽者一律以自然聲讀稿，不使用麥克風。
- 8) 比賽時，參賽者應手持文稿，若有手勢動作，以配合文稿需要，自然、大方為原則。手勢動作不計分。

### 6. 毛筆書法

- 1) 比賽時間：一小時二十分鐘
- 2) 參賽學生自備文具及紙張(13½" x 27½")兩張，於賽前先摺疊格子。
- 3) 詳細規則及試題請務必參閱 2015\_ANCCS\_AC\_Calligraphy.pdf 檔案。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作品中不可書寫標點符號，書體不拘，作品完成後需落款(是否蓋印自行決定)。
- 6) 作品一律由上而下，由右至左書寫。學生只交一張作品參加比賽。



## 7. 國畫

- 1) 比賽時間：①A/B 組：一小時四十五分鐘  
②CD 組：一小時
- 2) 題目自選。
- 3) 請自備紙張、繪畫材料自備，繪畫紙張不限制大小尺寸。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畫紙不得有記號，**不可攜帶畫稿。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**
- 6) 評審以整體美觀，判決優勝次序。
- 7) 如需再審，則以佈局、用筆、墨色、構圖為決定標準。

## 8. 西畫

- 1) 比賽時間：①A/B/C 組：一小時四十五分鐘  
②D 組：一小時
- 2) 命題繪畫。題目賽場宣佈，必要時，監考會加以解說。
- 3) 請自備繪畫材料，不限制顏料種類，紙張由大會提供。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評審以整體主觀，判決優勝次序。
- 6) 如需再審，則以創意、色彩、主題、結構為決定標準。

## 9. 鉛筆書法

- 1) 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
- 2) 大會提供紙張。書寫張數不限，但只能交一張作品。
- 3) 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。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不可使用原子筆或其它書寫用具。
- 6) **不可將試題墊在答案卷下書寫。**
- 7) A、B、C 組試題為細明體(即印刷體)，D 組試題為楷書體。範例請參閱「學術比賽試題及答案卷樣本」第 29 至 36 頁。
- 8) A 組：100 字 B 組：72 字 C 組：56 字 D 組：48 字  
試題格式請參考 2015\_ANCCS\_AC\_Samples 檔案
- 9) 評分標準：① 整體結構與美感(40%)  
② 乾淨整齊與筆色均勻(30%)  
③ 筆劃正確與錯別字(30%)  
④ 同樣錯誤，只扣一次。一次扣 0.5 分。

## 10. 注音符號拼音

- 1) 採取由老師錄音讀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。比賽中不可舉手發問。
- 2) 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。
- 3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3) 每字一分，包括二字詞、三字詞、四字詞、句子和短文。
- 4) B 組、C 組各有一百五十個字；D 組有一百個字。
- 5) 唸題方式如下：每題唸三次
  - ① 辭語：先以平常說話速度唸一次，第二次則一字一字慢唸一次，第三次再整個辭語慢唸一次。
  - ② 句子：一句一句慢唸三次。
  - ③ 短文：以標點符號停頓，一句一句慢唸，將全篇慢唸一次後，再慢唸第二次，全篇共慢唸三次。
- 6) 每個字需連聲調完全拼對才有分，即聲母、韻母、聲調、和答案位置(與題號相符)全都正確才算答對。
- 7) 學生需用正確注音符號答題，筆劃書寫正確，如「ㄎ」「ㄎ」「ㄎ」「ㄎ」「ㄎ」末筆不可有鉤；「ㄣ」「ㄣ」「ㄣ」「ㄣ」「ㄣ」末筆帶鉤。如書寫有錯，則扣 0.5 分，但以上錯誤若重複出現，在整份試卷中只扣一次。
- 8) 聲調符號應標在正確處，即最後一符號之右上角，位置錯誤，則扣該字一半分數，但同樣錯誤只扣一次。每字之扣分不能超過該字之配分額(每字最多只扣一分)。

## 11. 漢語拼音

- 1) 採取由老師錄音讀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。比賽中不可舉手發問。
- 2) 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。
- 3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3) 每字一分，包括二字詞、三字詞、四字詞、句子和短文。A 組、B 組各有一百五十個字，CD 組有一百個字。
- 4) 唸題方式如下：每題唸兩次
  - ① 辭語：先以平常說話速度唸一次，第二次則一字一字將整個辭語再慢唸一次。
  - ② 句子：一句一句慢念二次。
  - ③ 短文：以標點符號停頓，一句一句慢唸，將全篇慢唸一次後，再慢念第二次，全篇共慢念二次。
- 5) 每個字需連聲調完全拼對才算分，即聲母，韻母，聲調和四聲位置全部正確才算分。
- 6) 參賽者需熟知漢語拼音的通則和特例，例如韻母儿寫成 er，用做韻尾時則寫成 r。
- 7) 聲調符號應標在正確處，位置錯誤則扣該字一半分數，但同樣錯誤只扣一次，每字之扣分不能超過該字之配分額。

## 12. 國語部首查字典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**
- 2) 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。
- 3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3) 請自備「新編國語日報辭典」。
- 4) 辭典內不可有任何記號，「注音符號表」及「難查字表」比賽時將被封住。
- 5) A 組、B 組試題各有八十題試題，C 組試題共六十題。
- 6) 監考老師只解釋比賽進行方式及注意事項，關於測驗內容一概不作答。
- 7) **比賽程序**：照編號發下試卷，試卷背對學生，由監考老師控制時間，一齊翻開試卷，大家同時開始作答。
- 8) 若有提前交卷情況，監考人員將記下時間以便在同分情況時區分高下。
- 9) 每題需查出頁數(如試題國字跨頁時，應標出該字最先出現的頁數)、部首、部首筆數、注音、扣去部首之筆劃數、並圈出辭典上所列該字之第一個語詞。
- 10) 未標明「頁數」的題目，視同該小項空白或錯誤，全題不予計分。(若很明顯看出只是抄錯或筆誤，如只差一、二頁，則只扣該小項分數而非全題不計分)。
- 11) 字體整齊美觀與注音符號筆劃書寫，在兩份或多份考卷同分情況下將成區分高下之依據。
- 12) 只可用「部首」來查字，**不可用「注音符號」及「難查字表」來查字，違反規定者將自動喪失比賽資格。**

## 13. 閱讀測驗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**
- 2) 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。
- 3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4) 監考老師只解釋比賽進行方式及注意事項，關於測驗內容一概不作答。
- 5) **比賽程序**：照編號發下試卷，試卷背對學生，由監考老師控制時間，一齊翻開試卷，大家同時開始作答。
- 6) A 組 — 閱讀九篇(有兩篇文章沒標示注音)；  
B 組 — 閱讀八篇(有一篇文章沒標示注音)；  
C 組 — 閱讀七篇；  
D 組 — 閱讀六篇。  
每篇測驗文章有選擇、簡答或問答題。
- 7) 計分採扣分方式，答錯一題扣兩分。問答題則每題五分，按對錯程度酌量扣分，總計扣分最少者為第一名。
- 8) 問答題之分數採全體評審人員之平均數為準。
- 9) 若有提前交卷情況，監考人員將記下時間以便為同分情況下區分高下之依據。

## 14. 雙語翻譯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一小時**
- 2) 內容包括一篇中譯英(50%)，一篇英譯中(50%)。
- 3) 紙張由大會供應，不可使用大會答案紙以外之任何紙張。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評分標準：①文意(50%) ②準確(25%) ③句法(15%) ④用詞(10%)。
- 6) 不會寫的字彙與詞語得以注音符號、漢語拼音、或中英文原字替代，評審人員則依照各自標準酌情扣分。
- 7) **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**。參賽者不得使用紙、筆、橡皮擦以外的文具。
- 8) 不可使用任何字典或墊板。

## 15. 作文

- 1) **比賽時間：①A/B 組：一小時四十五分鐘 ②CD 組：一小時**
- 2) **請自備鉛筆、橡皮擦**。
- 3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4) 以中文書寫，CD 組為看圖作文，A/B 組均為命題作文。
- 5) 可攜帶紙版字典，書寫時限用國字；不會的字可寫注音、拼音，評審酌情扣分。
- 6) 除 A 組外，字寫錯或注音、拼音錯誤，不扣分。
- 7) 評分標準：①切題(40%) ②內容(30%) ③語法用字(20%) ④段落(10%)
- 8) **文詞中顯露參賽學生身分或所代表之學校的作品，評審得以決議作廢。**

## 16. 中文打字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**
- 2) **如需使用簡體字試題，請務必於報名時註明，**
- 3) **請考生自備個人筆記電腦，於賽前充足電源，考場無網路、亦無插座可供使用。**
- 4) 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5) 監考人員不回答考生任何關於使用電腦的問題。
- 6) 評分以題號為主。打出的字及標點符號必須要與考題的字相同。
- 7) 繁體字打成簡體字的，該簡體字不算分。
- 8) 中文輸入時，請一律使用 **20 號“細明體”字型**。
- 9) 考生拿到與參賽編號同號的專用 USB 記憶碟後，在 desktop 上打開檔案打字，打完後存入同一檔案，將 USB 記憶碟交給監考人員後，方可離場。
- 10) 未使用學術比賽小組提供的比賽檔案者，不算分。
- 11) **標點符號要使用中文輸入，例如：「，『：。？！；』、」等，標點符號不對或不是使用中文輸入皆不算分。**
- 12) 不會的字要空格。沒有空格，每少一個空格扣 0.5 分。

**(未完，請續讀第 15 頁)**

- 13) **字體**：正、簡體答案卷一同評審(不另分正、簡體優勝者)，參賽學生比賽時不可正、簡體混合作答，**例如**：將繁體字考題打成簡體字，將不予計分。
- 14) **名次評比標準**：  
考題格式請參考比賽範例。如參賽者最終成績一樣，由準確率較高者獲勝。

## 評分標準：

總成績 = 正確字數 x 準確率

準確率 = (正確字數 / 總字數)

正確的字數

